关于申报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

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课题的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（简称“省级本科教改项目”）立项申报工作已经开始，现将“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”（辽教办【2021】254 号）转发给你们（见附件1），望各单位按照通知要求积极组织申报。

我校的申报工作要求如下：

一、2021年省级本科教改项目原则上在2021年校级教改项目的基础上，经个人申报、专家评审，按名额择优推荐7项。

二、立项申请人要按照省教育厅的通知要求参加课题申报、准备申报材料，各单位请于8月22日17时前统一将课题申报材料报到教务处。

三、《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》见附件2，立项范围参照《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指南》见附件3。

四、提交的申报材料包括：《汇总表》（附件4）纸质版1份，《立项申请书》（附件5）纸质版2份，《汇总表》和《立项申请书》电子版发送至lm5601@163.com。

联系人：杨柠

联系电话：89745786

附件1：辽宁省教育厅办公室关于做好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工作的通知（辽教办【2021】254 号）

附件2：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管理办法

附件3：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立项指南

附件4：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学校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推荐汇总表

附件5：2021年度辽宁省普通高等教育本科教学改革研究项目申请书